证券代码：688455　　证券简称：科捷智能　　公告编号：2024-009

#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 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或等值外币)。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本次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求，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发展计划，2024 年度公司拟在全资子公司申请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等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或等值外币)。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银行借款、信用担保、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履约担保、日常经营货款担保等)等内容，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相关贷款银行或合作方等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拟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被担保人情况如下：

(一)Kengic Corporation Co.,Ltd.

公司名称：Kengic Corporation Co.,Ltd.

成立日期：2022 年 05 月 20 日

注册地点：韩国京畿道城南市盆唐区鹤鸟路 200 号路 28 号，5 楼 508 号(水内洞)

法定代表人：龙进军

经营范围：建筑业、批发与零售、物流自动化咨询

股权结构：科捷智能直接持有 Kengic Corporation Co.,Ltd. 100%的股份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2023 年 9 月 30 日/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12 月(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5,084,724.66 | 6,019,051.38 |
| 负债总额 | 532,928.23 | 714,710.42 |
| 净资产 | 4,551,796.43 | 5,304,340.96 |
| 营业收入 | 0.00 | 0.00 |
| 净利润 | -620,548.33 | -199,492.19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620,573.26 | -199,494.31 |

根据截至本公告日的核查情况，Kengic Corporation Co.,Ltd.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与公司的关系：Kengic Corporation Co.,Ltd.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 100%。

(二)青岛科捷高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青岛科捷高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04 日

注册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新业路 31 号远创国际蓝湾创意园 B 区 1 号楼 207 室

法定代表人：龙进军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智能仓储装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物料搬运装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科捷智能持有青岛科捷高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2023 年 9 月 30 日/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12 月(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263,857,219.15 | 99,909,740.99 |
| 负债总额 | 2,033,695.93 | 70,166,646.86 |
| 净资产 | 261,823,523.22 | 29,743,094.13 |
| 营业收入 | 1,737,003.04 | 5,645,259.77 |
| 净利润 | 271,129.43 | 947,920.01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212,348.86 | 947,920.01 |

根据截至本公告日的核查情况，青岛科捷高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与公司的关系：青岛科捷高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 1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银行借款、信用担保、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履约担保、日常经营货款担保等)等内容，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相关贷款银行或合作方等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上述担保事项系公司为确保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开展需要并结合目前业务情况进行的额度预计，符合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专项意见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全面了解被担保方的经营管理情况、偿还债务的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因此，本次针对 2024 年度的担保额度预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监事会认为：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被担保方具有控制权，风险总体可控。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形。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切实可行的风险应对措施，相关风险能够有效控制。本次对外担保预计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更好的拓展业务。综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科捷智能本次对外担保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5 日

证券代码：688455　　证券简称：科捷智能　　公告编号：2024-010

#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 年 3 月 20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 21 号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3 月 20 日

至 2024 年 3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涉及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由独立董事常璟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的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 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2 | 《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3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4 年 3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青岛益捷科技设备有限责任公司、青岛科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科捷英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科捷英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科捷英才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其他与审议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 股 | 688455 | 科捷智能 | 2024/3/13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护照、股东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护照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原件、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原件；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原件。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企业公章。

4、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请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 16 时之前将上述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dm@kengic.com 进行出席回复(出席现场会议时查验登记材料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3 月 19 日 16 时之前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 21 号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8 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 21 号

邮编：266111

联系电话：0532-55583518

邮箱：dm@kengic.com

联系人：郭青

特此公告。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2 | 《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 3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455　　证券简称：科捷智能　　公告编号：2024-011

#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开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3 月 14 日至 2024 年 3 月 18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的有关规定，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常璟女士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声明

本人常璟作为征集人，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征集股东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公告。

本人不在在中国证监会《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不得作为征集人公开征集投票权的情形，并承诺在征集日至行权日期间持续符合作为征集人的条件。征集人保证本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本次征集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公开进行，在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告。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征集人作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征集人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征集人已签署本公告，不会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或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二、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常璟，其基本情况如下：

常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青岛大学师范学院财务处科员、青岛大学财务处综合管理科科员、青岛大学经济学院财政系讲师，现任青岛大学经济学院财政系副教授，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征集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股份代持代他人征集的情形。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次征集投票权所涉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征集人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审议的相关议案征集股东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文件，并保证本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单独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活动。

三、征集事项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3 月 20 日 13 点 30 分

2、网络投票时间：自 2024 年 3 月 20 日至 2024 年 3 月 20 日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 21 号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议案

| 序号 | 议案名称 |
|---|---|
| 1 | 《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 2 | 《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 3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意见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参加了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且对《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征集人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现行薪酬和绩效考核管理体系及相关制度，制定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将进一步促进公司完善治理，建立、健全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形成公司股东与经营管理层之间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机制，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发展。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征集人同意公司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

截至 2024 年 3 月 1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

2024 年 3 月 14 日至 2024 年 3 月 18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三)征集方式

采用公开方式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

1、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证券事务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投票权由公司证券事务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交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自然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文件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时间以公司证券事务部收到的时间为准。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 21 号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件人：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32-55583518

邮编：266111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的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公告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股东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六)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无效。

(七)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八)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九)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文件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附件：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征集人：常璟**

2024 年 3 月 5 日

附件：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常璟女士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 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2 | 《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 3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注：本委托书表决符号为“√”，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在相应的意见下打“√”。“同意”“反对”“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选择超过一项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量：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股东联系方式：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 天成　　公告编号：临 2024-017

#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12%，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2024 年 1 月 16 日，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相关股东，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目前存在的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问题尚未解决，经公司自查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资金占用发生总额为 51,425.98 万元，资金占用余额为 26,314.51 万元，公司违规担保总额为 45,133 万元，违规担保余额为 7,925 万元。

短期内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较大波动，但公司基本面没有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2024 年 3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4 日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披露了《2023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 亿元到-3.28 亿元，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0.75 亿元到-1.10 亿元；预计 2023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95 亿元到-2.92 亿元；预计 2023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 亿元到 1.6 亿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1.2 亿元到 1.5 亿元。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相关股东书面征询核实：除已经依法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到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存在可能或已经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热点概念事项等。

(四)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为原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及资金占用的情形，经公司自查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资金占用发生总额为 51,425.98 万元，资金占用余额为 26,314.51 万元，公司违规担保总额为 45,133 万元，违规担保余额为 7,925 万元。

(二)鉴于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尚未解决，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继续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三)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2024 年 1 月 16 日，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因计提诉讼及违规担保所涉利息、罚息、违约金，以及持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因素影响，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若公司经审计的 2023 年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可能在 2023 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截至 2024 年 3 月 4 日，公司所处的输变电设备行业平均市净率 3.43，公司市净率 358.59，公司市净率远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短期内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较大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食品　　公告编号：2024-031

#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暨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及进展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邦食品”)为更好保证公司整体战略的实现，公司进一步出让参股公司史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原“史记生物技术(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史记生物”或“目标公司”)股权。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暨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及深圳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进展

近日，公司与金宇保灵生物药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宇保灵”)、扬州优邦生物药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优邦”)两家公司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本次股权转让”)，约定按照史记生物 100%股权 55 亿元的估值，以 7,425 万元的价格向金宇保灵转让持有的史记生物 1.35%股权；以 6,325 万元的价格向扬州优邦转让持有的史记生物 1.15%股权。

史记生物其他股东对本次股权转让放弃优先受让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天邦食品持有史记生物股权比例由 19%降低至 16.5%。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金宇保灵生物药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沙尔沁工业园区金宇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李荣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000797183042W

主营业务：兽药生产；兽药经营；动物诊疗；动物饲养；宠物饲养；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技术进出口。

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份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 | 100.00% |
| 合计 | | 50,000 | 100.00% |

2、扬州优邦生物药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扬州市维扬经济开发区金槐路 7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玉和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00375732404XY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兽药生产；兽药经营；药品委托生产；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份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 | 100.00% |
| 合计 | | 10,000 | 100.00% |

(二)主要财务数据

1、金宇保灵生物药品有限公司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 275,717.67 |
| 负债总额 | 55,320.18 |
| 净资产 | 220,397.49 |

2、扬州优邦生物药品有限公司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 53,848.07 |
| 负债总额 | 12,112.55 |
| 净资产 | 41,735.52 |

(三)交易对方其他情况说明

1、上述交易对手方与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2、经查询，上述交易对手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及定价依据

(一)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史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合肥市蜀山区望江西路 9 号南七花园 A02 地块 23 幢 1515 室

法定代表人：李双斌

注册资本：6.08 亿人民币

设立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1MA20QF2A87

主营业务：生物科技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兽药销售；医药科技研发；饲料及添加剂、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日用百货、实验室设备销售；畜牧机械制造；食品销售；种猪养殖技术研发、技术咨询、销售 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牲畜饲养；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股东：

| 主要股东 | 认缴出资(万元) | 出资比例 |
|---|---|---|
| 安徽史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31,008 | 51% |
| 通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18,240 | 30% |
| 六安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 4,864 | 8% |
| 安徽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 4,256 | 7% |
| 鄄城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 1,216 | 2% |
| 临邑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 608 | 1% |
| 鼓城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 608 | 1% |
| 合计 | 60,800 | 100% |

注：六安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安徽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临邑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鄄城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鼓城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均为天邦食品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 4 月 30 日 |
|---|---|---|
| 资产总额 | 141,385.25 | 146,566.08 |
| 负债总额 | 59,164.08 | 56,135.03 |
| 应收款项